证券简称:福安药业 公告编号: 2017-002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药品补充申请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福安药业集团庆 余堂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发的药品补充申请 批件, 药品补充申请批件信息如下:

| 药品名称 | 批件号 | 注册分类 | 药品批准文号 | 批文有效期 | 规格 |
|---------|------------|------|-------------------|------------|------|
| 注射用头孢他啶 | 2016B02265 | 化学药品 | 国药准字 H20163447 | 2021/12/12 | 0.5g |
| | 2016B02384 | | 国药准字 H20163479 | 2021/12/29 | 1.0g |

注射用头孢他啶药品批准文号系经国家药监总局审查: 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 要求,同意杭州国光药业有限公司将注射用头孢他啶生产技术转让至福安药业集 团庆余堂制药有限公司,发给药品批准文号,同时注销杭州国光药业有限公司该 品种的相关批准文号。

注射用头孢他啶为抗感染类药物,主要用于敏感革兰氏阴性杆菌所致的败血 症、下呼吸道感染、腹腔和胆道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和严重皮肤软组织感染等。 对于由多种耐药革兰氏阴性杆菌引起的免疫缺陷者感染 医院内感染以及革兰氏 阴性杆菌或铜绿假单胞菌所致中枢神经系统感染尤为适用。

注射用头孢他啶生产批文的获得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种类, 优化了公司产品结构, 但上述产品的具体经营情况受到市场环境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 具有不确定性, 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